

# 德国所有联邦公路将收取卡车通行费

在不久的将来，除了高速公路之外，所有联邦公路也将施行卡车通行收费制度。联邦内阁所制定的新规定将于 2018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。新规定涉及另外的 4 万公里联邦公路。目前，只有高速公路和四车道的联邦公路是收费公路。估计在新规定下，收费车辆将从过去的 160 万辆上升 13 万辆。

截至目前，重量超过 7.5 吨的卡车行驶在约 13000 公里高速公路以及 2300 公里类似高速公路的联邦公路上需缴纳通行费。7.5 至 12 吨的卡车的通行费制度已经从 2015 年 10 月开始生效。最迟到 2017 年年底，将确定是否把通行费制度延伸到 3.5 吨以上的卡车或者长途公共汽车，然而，目前对此仍有争议。

联邦交通部长亚历山大·多布林特（Alexander Dobrindt）解释说，公路收费制度的扩张每年将为国家带来了额外 20 亿欧元资金的流入。这笔钱将直接且长期地用于道路网的维护和扩充。

去年，联邦政府获得了约 45 亿欧元的通行费收入。各联邦州也从中获益：由于 8% 的道路网络不属于联邦政府的管辖范围——尤其是地方通道——这些区域的通行费收入应扣除系统费用后成为地方财政收入。收费扩张的技术准备仍由现今的收费运营者负责。

卡车通行费的扩张一直以来都备受争议。社民党对此表示赞同，因为这能够增加道路建设的资金投入。而部分基民盟政治家则警告，这会给企业带来额外负担。

（本文译自德国每日新闻 2016 年 5 月 11 日网络新闻）

---

通信地址：四川外国语大学德国研究中心，重庆市沙坪坝区烈士墓，邮编 400031

电话/传真：+86 23 6538 5696

电子邮件：dgyjzx@sisu.edu.cn

网址：dgyj.sisu.edu.cn